南開科技大學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金申請表

學	生	姓	名			系	級	障礙類別 (依鑑輔會證 明書)	障礙等級 (依身心障 礙證明)		均成績排名%	政府核定有 案國際性/ 國內競賽名 展覽名稱及 成績
								身心障礙		上學期 班排名%	下學期 班排名%	
申請獎學金金額 新台幣					台 幣	2	萬元整	檢附規定 證件名稱	1()學生證影本 2()鑑輔會鑑定證明書 3()身心障礙證明(手冊)影本 4()畢業證書 5()學業成績影本及品行優良證明 6()政府核定有案國際性/國內競賽或展			
申請	補						P	萬元整	(請打勾)	覽成績優 7()檢附清等 特殊境等 附資源。		

- 一、獎助對象應符合「南開科技大學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辦法」規定。
- 二、未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通過之身心障礙學生,其獎補助金額,比照身心障礙證明(手冊)其他障礙類別輕度等級規定辦理。
- 三、特殊教育學生就讀碩士班或博士班,其每學年修習學分數應至少十二學分。
- 四、本項獎補助係屬次學年度獎助,一年級新生須於二年級上學期提出申請;應屆畢業生應於畢業後持應屆畢業該學年度之學業成績等規定資料提出申請,俟教育部核撥經費後,由學校依入學繳交之銀行帳戶逕行匯款。

五、依據「南開科技大學特殊教育學生將補助金辦法」第四條所定獎學金、補助金類別及金 額如表:

類別〔依各級主管機 關核發之特殊教育 學生鑑定證明〕	障礙等級 〔依身心障礙證明 規定之等級〕	獎學金 〔單位:新臺幣元〕	補助金 〔單位:新臺幣元〕
身心障礙	輕度 (含鑑輔會鑑定證明)	三萬	一萬
为 乙 件 颁	中度以上	四萬	二萬

六、餘未盡事宜,請參閱南開科技大學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辦法。

注

意事項

審核人簽章: 導師簽章: 申請人簽章: